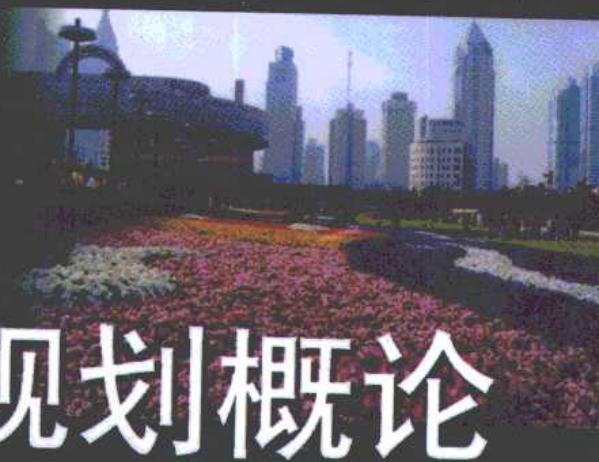


• 城市科学丛书 •

陈友华 赵 民 王



城市规划概论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

• 城市科学丛书 •



城市规划概论

陈友华 赵 民 主编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前　　言

这本书酝酿了几年。我们几个进行城市规划实际工作的同事,感到很有必要出版一本既有一定城市规划基础理论,又能反映这些年来城市规划的发展与进步,以及各方面比较关注的有关城市规划问题的书籍,为从事城市规划设计及管理人员,提供一本进修参考用书。参加编写的既有从事城市规划设计、管理多年,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级工程师,也有在大学从事教学多年,具有较高理论水平的教授。在章节编排上,既强调系统性,同时每个单元也可自成体系,以适应城市规划不同专业系统的不同需要。

虽然本书酝酿很久,但编写中受到客观条件限制,有不成熟之处,望各位读者指正。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陈友华(第一章和第三章)、孙施文(第二章)、胡俊(第四章)、熊鲁霞(第五章)、黄吉铭(第六章)、徐家和(第七章)、王祥荣(第八章)、阮仪三(第九章)、彭震伟(第十章)、唐子来、赵民(第十一章)。陈友华、赵民两位主编对各章进行了修改和统稿。李德华、傅邦桂、耿毓修、黄钧德、汤志平等同志参加了讨论,并提出不少宝贵意见。夏胜同志参加编排及清稿。本书的编写和出版得到了上海市城市规划局管理干部学校领导和教师的大力支持及组织,在此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　　者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城市起源

一、城市的概念

城市是什么,不同学科的人们有着不同的认识。比如:历史学家认为城市是一部用建筑材料写成的历史教科书;政治学家把城市看成是政治活动的中心舞台;社会学家说城市是人口密集的社区,是一种生活方式;经济学家将城市看成是生产力的聚集区及经济活动的中心;地理学家则认为城市是人口和物质高度集中的特定地域。

综合而言,城市是以人为核心,以空间与环境资源利用为手段,以聚集经济效益为特点的社会、经济以及物质性设施的空间地域集聚体。

聚集是城市最本源、最主要的特征。城市功能多样化,城市活动社会化,城市生产和管理高效化等,都是由聚集而产生出来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的定义,城市是指国家按行政建制设立的直辖市、市和镇。到 1996 年止,我国有设市城市 671 个,其中直辖市有 4 个;建市 464 个,其中地级市 225 个,县级市 442 个;此外,我国还有建制镇 16 702 个(未包括台湾省、港澳地区的城市)。

城市规划法中区分了城市行政区与城市规划区的概念。城市

规划区是指城市市区、近郊区以及城市行政区域内因城市建设和发展需要实行规划控制的区域。在城市规划区内进行建设，必须遵守城市规划法。

二、城市的形成

在原始社会的漫长的岁月中，人类过着完全依附于自然的狩猎与采集生活，有时穴居、巢居，有时跟踪兽群游猎。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逐渐转入相对定居的生活，开始出现了土窑。

在旧石器初期，人们只会用极简单的工具，有了狩猎活动，生活仍依附于自然。旧石器中期，人们创造较多工具，出现了细石器，有了原始弓箭，开始驯养绵羊、狗等家畜，并形成比较稳定的劳动集体——原始群，开始从事集体狩猎与围猎。这时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逐渐形成原始公社的萌芽。但为了寻找牧草和适宜气候，群落还不得不经常流动。

至新石器时期，人类学会了播种，以及有组织的采集，也逐渐产生农业、畜牧业及狩猎之间的劳动分工，出现了一些以农业为主的固定居民点。人们的生活与农业均离不开水，所以原始居民点大多是靠近河流、湖泊，而且大多是位于向阳河岸的台地上。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产生了剩余产品，具备了交换的条件。“日中为市”，“各易而退，各得其所”，描绘了这种情况，随着交易范围的不断扩大，就需要有固定的交换场所。这时手工业也逐渐成为一个独立的行业，商业与手工业均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从我国文字字义来看，“城”是一种防御性的构筑物，“市”是交易场所。但是有防御作用的墙垣并不是城市，仅是集市业不能称为城市，城市是有着商业交换和防御职能的居民点。

有了剩余产品就产生私有制，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也就逐渐解体，出现了阶级分化，人类开始进入奴隶社会。城市是在原始社

会向奴隶社会的过渡时期出现的。在世界上几个古代文明的地区,城市产生的年代有先有后,但是城市产生的社会发展阶段都是相同的。

城市虽然是社会分工的产物,但是在它发展的最初阶段,城市活动没有与农业活动完全分离,城市中往往仍存有大片耕地、菜园及果园。城市间的区别也不显著,而且大都是建在农业发达的大河流域,当然在城市经济中,起主导作用的已不是农业,而是手工业和商业。

早在 5 000 年以前,在埃及的尼罗河流域和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上的两河流域(底格里斯河,幼发拉底河)就已经出现了人类历史上第一批城市。以后,在印度河流域、黄河流域、中美洲等地先后也诞生了城市。但在其后的 5 000 年中,由于生产力发展长期处在比较落后的状态,世界范围内城市发展十分缓慢,至 1800 年,全世界城市人口占总人口中的比重仅为 3%。

三、城市的发展及城市化水平的提高

1. 工业化与城市化

18 世纪中叶的工业革命,迎来了城市发展史上一个崭新时期。在工业革命的浪潮中,城市发展之快,变化之巨超过了以往任何时期。

工业革命结束了城市中工场手工业的生产形式,代之以机器大工业的生产方式,使城市中经济活动的社会化、生产的专业化向着更广的范围发展。

在工业革命的进程中,工业企业为寻求协作利益和增强竞争能力,在地域上出现了相对集中的倾向。由此迅速产生一批新型城市——工业城市。因此近代城市化是工业化的产物。

工业革命始于英国,工业化带动城市发展的过程也始于英国。

工业化带动城市发展是在 18 世纪下半叶蒸汽机出现之后。蒸汽机的发明和广泛使用对城市的发展起到了重大的促进作用。首先,它带动了机器制造业、冶金业和交通运输业发展,这些部门的发展加速了农业人口向非农业人口的转换。其次,由于蒸汽机以煤为动力,促使了工业和人口向煤田及其周围地区集中。在煤炭资源丰富的英格兰中、北部地区,出现了利物浦、曼彻斯特、伯明翰等许多新兴城市。从 1801 年到 1851 年的半个世纪里,英国 5 000 人以上的城镇由 106 个增至 265 个,城镇人口占全部人口的比例由 26% 增至 45%。至 1900 年,这个比例更是激增到了 75%。

在英国工业革命带动下,法、德、美等国也相继完成了工业革命。工业化的发展使这些国家的城市化进程大大加快,新兴城市不断涌现。以美国为例,1800 年全国城镇数仅 33 个,到 1890 年增加至 1 384 个,城市化水平相应从 6.1% 上升到 35.1%。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西欧、北欧、北美和澳洲相继成为高度城市化的地区;而东欧、日本及广大发展中国家,则处于工业化推动城市化时期。日本在 1950 年至 1970 年间的经济高速增长时期,城市化水平从 50.3% 提高到了 71.2%。韩国在 1960 年至 1980 年的经济“起飞”期间,城市化水平从 27.7% 上升到了 58.9%,增长了一倍。

2. 城市化的趋势

城市化是一切国家社会发展的必经过程,带有客观规律性。随着人类社会文明的发展,社会产业结构由以种植业为主向制造业进而向社会服务业为主转化。这个转化的实现,又必须满足一个条件,即因制造业与社会服务业本身的要求,从事这些劳动的劳动者必须相对集中,从而产生了人口聚集的需要,城市化过程正好满足了这个条件。因此,社会产业结构的转化程度越高,亦即第二、第三产业越发达,则城市化程度越高。

城市化的基本特征包括:一个国家或地区范围内城市的规模和数量的增加;城市人口在总人口中的比重增长;经济的发展和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提高;城市公用设施现代化;居民文化水平的提高和生活方式相应的变化等。

世界城市化水平及城市人口数见表 1-1。

表 1-1 1990 年、2000 年、2025 年世界城市化水平及城市人口数

| | | 世界总数 | 发展中国家和地区 | 发达国家和地区 |
|--------|----------------|------|----------|---------|
| 1990 年 | 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百分比(%) | 45 | 32 | 75 |
| | 城市人口数(亿) | 24 | 15 | 9 |
| 2000 年 | 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百分比(%) | 51 | 45 | 75 |
| | 城市人口数(亿) | 32 | 23 | 9 |
| 2025 年 | 城市人口占总人口百分比(%) | 65 | 61 | 83 |
| | 城市人口数(亿) | 55 | 44 | 11 |

据联合国人类聚落研究中心的有关报告,21 世纪全球城市化进程将加快。1990 年时,45% 的世界人口(约合 24 亿)住在城市地区。据预测,2000 年全球城市化水平达到 51%,2010 年约为 55% 左右,2025 年将增加至 65%。其中,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城市化水平,将从 2000 年的 45% 增长到 2025 年的 61%;发达国家和地区将从 2000 年的 75% 增加到 2025 年的 83%。

四、我国的城市化进程及城市发展方针

1. 我国的城市化进程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面对这一现实,推进城市化的进程必须立足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客观实际,符合自身的特点。我国城市化的主要特点是:

- (1)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推动城市化的有序发展。

城市化的进程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休戚相关,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势必带动和促进城市建设与发展的有序进行。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条件以及城市发展的客观规律,根据需要与可能,对城市建设与发展进行有效地调节,控制大城市的畸形膨胀,促进中小城市的合理发展,使我国城市化进程有计划、有比例循序而进。

(2) 强调生产力合理布局,城市化呈现均衡性,生产力合理布局和地区经济的协调发展,是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

要逐步实现生产力的合理布局,正确处理全国经济发展与地区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就一个地区而言,也要正确处理区域内各城镇经济发展之间关系,达到各种优势的发挥和经济的合理发展。强调生产力合理布局,就一定要求城市建设与发展能够与各地区经济合理分工和协调发展相适应,使经济发达地区的城市与较不发达地区的城市都不同程度地得到发展,使城市化逐步呈现均衡性。发展得比较快的城市要帮助发展得比较缓慢的城市,大、中城市要带动小城市(包括建制镇)的发展,使各类城市都能发挥各自优势,共同发展。

(3) 大力发展中、小城镇,是我国城市化的重要途径。

农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也是我国城市化的基础之一。只有农业有了较大发展,才能解决我国人民的吃饭问题。同时,乡镇企业的兴起才能促进城市化的发展。我国的城市化不允许像西方国家那样,使农民破产成为廉价劳动力来实现城市化,也不能靠盲目扩大大城市规模来吸引农村劳动力以加快城市化进程。小城镇的发展可使农民在不大量流向大城市前提下,使农村的生产手段、生活方式以及农民的经济收入达到或接近城市水平。以发展中、小城镇来完成农业剩余人口向城市的转移,是我国实现城市化

的一个重要途径。

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城市人口占全国人口比重,1951年为11.7%,1978年上升至19%,1996年进一步上升至29.4%;全国的城市数量已从1949年的132个增加到1993年的570个,见表1-2。

表1-2 不同规模城市个数

| 年份 | 全国城市个数 | 特大城市 | 大城市 | 中等城市 | 小城市 |
|------|--------|------|-----|------|-----|
| 1949 | 132 | 5 | 7 | 18 | 102 |
| 1952 | 153 | 7 | 8 | 21 | 117 |
| 1978 | 193 | 13 | 27 | 60 | 93 |
| 1985 | 324 | 21 | 31 | 93 | 179 |
| 1990 | 467 | 31 | 28 | 117 | 291 |
| 1993 | 570 | 32 | 36 | 159 | 343 |

根据我国政府1996年向联合国人类住区第二次大会提交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住区发展报告》,预计到2000年,全国城镇人口将达到4.5亿左右,城市化水平将达到35%;到2010年,全国城镇人口将达到6.3亿左右,城市化水平将达到45%。

2. 我国城市发展的基本方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中的表述,国家实行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的方针,促进生产力和人口合理布局。这是加强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使城市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要求相适应,逐步形成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的基本方针。

(1) 城市发展基本方针的形成

我国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的城市发展基本方针,是经过四十多年的实践,总结了正反两个方面的

经验后逐渐形成的。

1954年的第一次全国城市建设会议,明确我国城市建设的目标是建设社会主义的城市,应当按照国家统一的经济计划、建设地点和速度,采取与工业建设相适应的“重点建设,稳定前进”方针。

50年代还提出:城市的发展,应该大、中、小城市相结合,以发展中小城市为主,并在大城市周围发展卫星城镇。

1978年的第三次全国城市工作会议,正式提出了控制大城市规模,多搞小城镇的方针。同年国家计委、国家建委、财政部在颁布的《关于基本建设程序的若干规定》中提出,要贯彻执行工业布局大分散、小集中,多搞小城镇的方针。

1980年国务院批转的《全国城市规划工作会议纪要》明确提出了我国城市发展的基本方针,即:要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积极发展小城市。

1989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对上述方针作了必要的调整。新的表述为:国家实行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的方针,促进生产力和人口的合理布局。这是首次以法律形式对我国城市发展的基本方针作出了明确规定。

近十年的实践证明,这一城市发展基本方针是正确的,只有遵循这一方针,我国的城市发展及城市化的进程才会健康有序。

(2) 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

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主要是控制市区的人口与用地规模,以防止和缓解由于人口过度膨胀而造成的基础设施短缺、交通紧张、居住拥挤、环境恶化、城市长期超负荷运转等矛盾。

根据这一方针,大城市应当主要依靠技术进步,通过优化产业结构和调整用地布局,走内涵发展的道路。

控制大城市规模,决不是控制其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所谓控

制是指控制那些影响城市正常发展的不利因素,从而促进城市正常发展。换言之,就是既要控制其人口和用地规模,又要适应其经济发展。

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可以看作是促进以大城市为中心,建立健全大、中、小城市相结合的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的重要措施。因此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就要求加强大城市对周围城镇的功能辐射,有计划地建设大城市周围的中小城市,加强城市间的交通、通讯等方面有机联系,疏解大城市的部分产业功能,实现区域一体化发展。

(3) 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

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就是要注意发挥中等城市和小城市的优势,通过科学的管理和引导,使其得到合理地发展,避免由于盲目建设而产生布局混乱、环境污染、土地浪费等不利后果。

① 合理发展中等城市

中等城市是指城市人口规模 20 万至 50 万的城市。中等城市在我国的城镇体系中处于中间环节,它起到联系大城市和小城市(包括建制镇)的作用;中等城市点多面广、接上启下、联系广泛,且规模适中,具有大城市的优点,城市基础设施具有一定规模;在住房、交通等方面不像大城市那么紧张,生产力水平及文化科技基础又比小城市优越。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对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和促进小城市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作用。

② 合理发展小城市

小城市是指城市人口规模在 20 万以下的城市(包括建制镇)。小城市是我国城镇体系的基点,具有城市之末,乡村之首的特点,是城乡联系的纽带和结合部。提高我国城市化水平,必须积极引导、合理发展小城市。90 年代,我国小城市的数量有了较快增加,其人口总量和生产总值的增长速度已超过了大城市。小城市在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与作用,合理发展

小城市有着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

第二节 古代城市

一、外国古代几个典型的城市

1. 古埃及城市

古埃及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古国之一，位于非洲东北部尼罗河的下游，是沙漠中的绿洲，终年少雨，尼罗河每年泛滥，土地肥沃，成为古代埃及文化的摇篮。公元前 4000 年左右，出现了铜器，生产力有了较大发展，原始公社开始解体，向奴隶制过渡。公元前 3200 年左右建立了统一王朝，历史上称为第一王朝，首都建于尼罗河下游的孟斐斯。孟斐斯以白色城墙围绕，故也称白城。

孟斐斯

第三王朝约瑟王在他的顾问、建筑师英霍特普帮助下重新规划建设了孟斐斯。英霍特普在尼罗河上游将河道东移，从而使城区面积增加，同时按照约瑟王生前生活方式设计了国王陵墓，这一陵墓大致等于孟斐斯内城的大小，孟斐斯和陵墓都是坐北朝南。古埃及人在宗教迷信影响下认为人在现实世界是极为短暂的，而人死后，灵魂是永生的，要在千年以后复活，死后的世界是永存的，所以陵墓、庙宇、狮身人首等，成为主要建筑物，而与它遥遥相对的城市反作为陪衬。

卡洪城

卡洪城是古埃及有名的城市，于公元前 2000 年建成。城市平面为长方形，有砖城围着。城市又用厚墙划分成东西两部分。城西为奴隶住区，厚墙以东一条东西长 280 米的大路将城东分成南北两部分。这里道路宽阔、整齐，并用石条铺筑路面。东西大路的北部为贵

族区，仅排着十几个大庄园。路南则是商人、手工业者、小官吏等中产阶层住所。它的平面成曲尺形，房屋零散地分布（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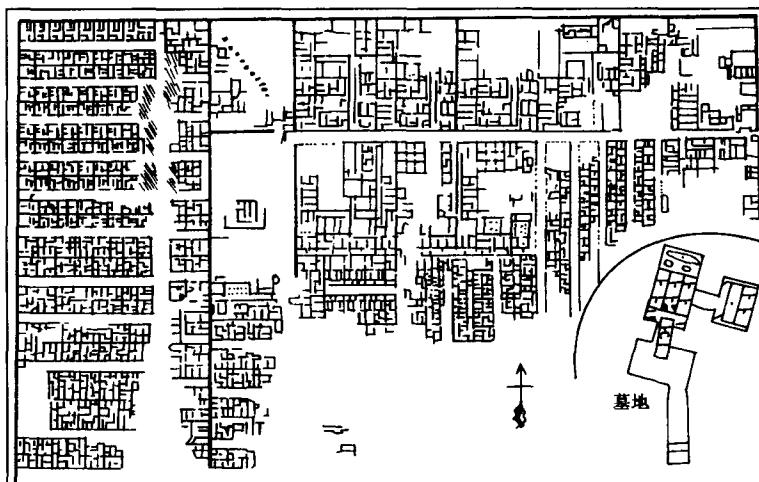


图 1-1 卡洪城平面图

贵族住宅朝向北来凉风的方位，而西部奴隶居住区却迎着由沙漠吹来的热风方位，阶级差别明显。

对古代卡洪城的功能有着不同的猜测。长期以来一种看法是卡洪城为修筑金字塔而筑的一个小城；而这个城市是位于通往法尤姆绿洲的要道上，所以它也可能是为开发绿洲而建的城市。

2. 美索不达米亚的城市

亚洲西南部，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之间，古称两河流域，也叫美索不达米亚。两河流域的南部，即下游为巴比伦，上游为亚述，气候干燥。在公元前 4000 年，苏马连人和阿卡德人在这里创造了灿烂的文化，建立了许多奴隶制国家。两河流域信奉多神教，崇拜国王和崇拜天体结合，宫殿、庙宇建筑群在城市高地上，形成城市宗教、社会活动的中心。

吾尔城

约建于公元前 2000 ~ 2100 年，城市平面为卵形，有城墙与城壕。城市面积 88 公顷，人口 34 000 人，在吾尔城的平面中可以看到由厚墙围抱的宫殿庙宇和贵族僧侣的府第高踞西北高地，而墙外是普通平民和奴隶的居住地，分划明显。起着天体崇拜作用的月神台是夯土的，层层向上收缩，共计七层，顶上有一间象征为神之住所的神堂，在这宫殿庙宇、月神台三位一体的土台上还布置了各种衙署、商业设施及作坊等，形成了一个城市公共中心。宫殿是四合院式的，由若干院落组成。城市中除中央土台外，还保留着大量耕地，有几处零星居民地散居在耕地中（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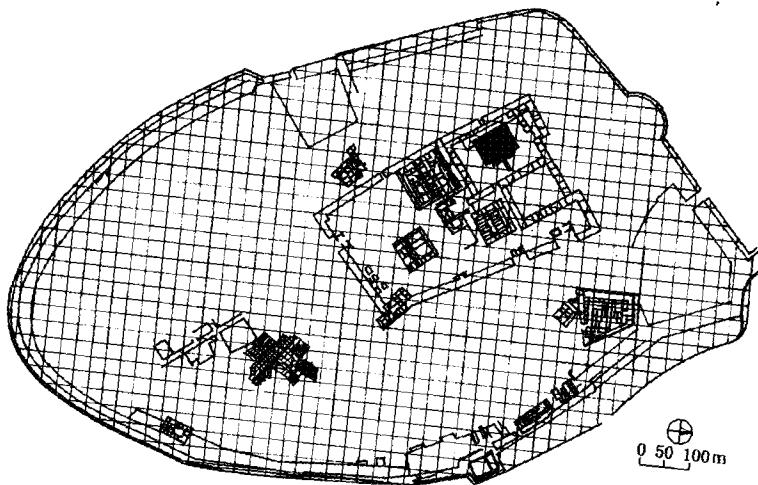


图 1-2 吾尔城平面图

巴比伦城和新巴比伦

公元前 3000 年，两河流域建立了以巴比伦为首都的国家，建立的巴比伦城于公元前 689 年为亚述国王所毁。公元前 650 年亚述

国灭亡后,建立了新巴比伦王国,并重建了巴比伦城,新巴比伦城为西亚贸易和文化中心。

巴比伦城位于幼发拉底河的两岸,总平面大体呈矩形。由于防御需要,筑有两重城墙,有九个城门,通向城门的笔直的大道均匀地划分城市。主要大道叫普洛采西大道,宽7.5米,沿大道及河岸布置宫殿庙宇。普洛采西大道中段西侧,有马尔都克神的圣地,它背靠幼发拉底河的一个八层高的星象台正对着大门,门两侧有两个方形院子,是朝圣者的旅社。

圣地南面围墙之外是马尔都克庙,里面套着方形的院子,中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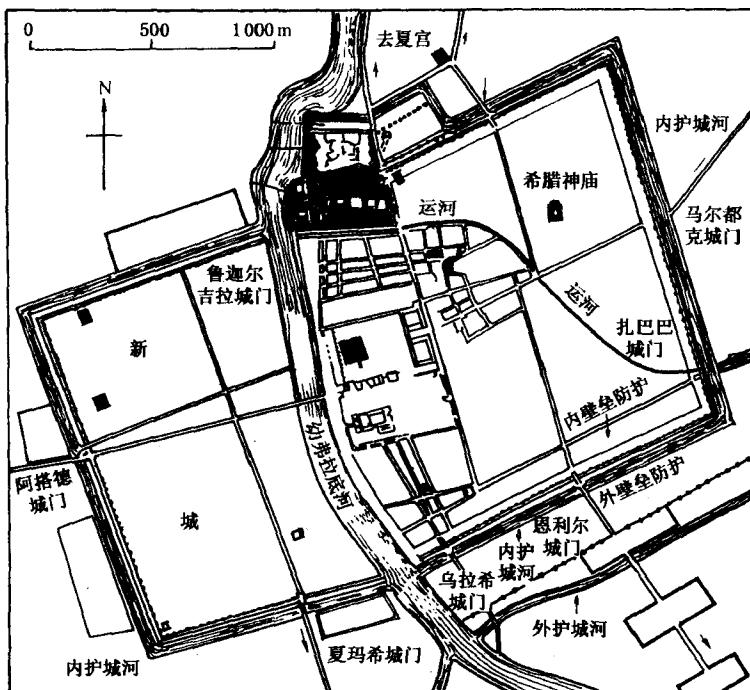


图 1-3 新巴比伦平面图

轴线尽处是金黄的神像，马尔都克庙正对夏至日出方向，以此为中心确定全城规划布局。城中小巷是曲折而狭窄的，有的小巷宽度约1.5~2米（图1-3）。

新巴比伦国国王还为其皇后筑有空中花园，希腊人称之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花园建于20多米高处，引幼发拉底河的河水以浇灌高处植物。

3. 古希腊的城市

古希腊是古典文化的先驱，是欧洲文明的摇篮，它深深地影响着欧洲2000多年的建筑史与城市史。

古代希腊文化的地理范围很大，是希腊半岛、爱琴海诸岛、小亚细亚沿海、地中海沿岸以至黑海沿岸某些地方都是古代希腊人活动的舞台。

希腊居亚热带气候，很适宜人户外生活，因此体育盛行。希腊盛产大理石与优良的陶土，给建筑的发展创造了优越条件。

古希腊以“爱琴文化”为其开端，大约在公元前3000年至公元前2000年为其繁荣时期。

古希腊人所建立的国家，以一个城市为中心，周围有村镇，所以称为城邦，比较著名的有雅典、斯巴达等。公元前479年，以雅典为首的希腊城邦，取得了反抗波斯入侵的战争胜利，使希腊的奴隶制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即建立了奴隶主的民主政治。这是奴隶制国家中的一种高度发展的国家形态，对希腊的经济、政治、科学、艺术等方面的发展起了促进作用。

古希腊信奉多神教，反映了对自然现象的崇拜。希腊的神是幻想的人，是永生不死的超人。在崇拜神的同时，承认人的伟大与崇高，相信人的智慧与力量，重视人所生活的现实世界。希腊的神被视为各行各业的守护神，所以在古希腊庙宇众多，它不仅是宗教的场所，也是公共活动中心。